年产400吨地毯建设项目拟审批公示

经审议，我局拟于近日内批准《年产400吨地毯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就项目环评相关情况予以公示5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向我局来信来电进行反映。

联系地址：常德市德山大道369号 邮编：415001

联系电话：0736-7312225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年产400吨地毯建设项目 |
| 建设地点 | 经开区有德路158号 |
| 建设单位 | 常德市永盛地毯有限公司 |
| 环评机构 | 湖南美景环保科技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
| 项目概况 | 常德市永盛地毯有限公司投资100万元，利用租用的湖南金丝鸟麻业有限公司闲置厂房2栋，建设年生产400吨地毯建设项目。项目租赁的东侧厂房为生产车间、中部厂房为原材料、成品仓库及危废暂存间。项目建成后可年生产400吨地毯。 |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者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⑴施工期：  ①科学管理、文明施工；对作业面应适当地洒水，使其保持一定的湿度，减小起尘量；合理安排施工运输工作，尽量避开交通高峰期。扬尘的影响会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而消失。  ②对各施工环节中噪声较为突出的，且又难以对声源进行降噪的设备，应采取临时围障措施，在围障上最好敷以吸声材料，以达到最佳降噪效果； 建设方还应加强设备管理、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对出入施工场地车辆限速等。在施工期结束后，这部分不利影响消失。  ③本项目建设期间对于建筑垃圾及时处理，可回收利用的建筑垃圾及时回收利用，不可回收的建筑垃圾及时回填。生活垃圾通过定点分类收集、贮存，及时清运至垃圾收集点，与城镇生活垃圾一并填埋处置，对外界环境无不利影响。  ⑵营运期：  ①冷却水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排入乾明路市政污水管网往北经桃林路和常德大道进入德山污水处理厂。  ②项目产生的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有机废气用集气罩收集后经过等离子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处理后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二级标准限值，对周围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③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减震、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噪声影响较小。  ④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外运处置；布袋除尘粉尘收集回用。边角料粉碎后回用，设置危废暂存间储存废DOP桶，废机油等。 |